

2015

Swan Will Back



第七屆政府服務品質獎

—蘆竹戶政=傳遞真感情心價值·落實創新精緻服務·

Luzhu H.R.O., Transfer True Feelings Heart with Exquisite Service

檔案應用

File Application

—姓名學迷失輔正之研究

The Auxiliary the Positive Study with Myth Name's Science



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

Luzhu District Household Registration Office, Taoyuan City.

中華民國104年3月

目 錄

序 言	1
-----------	---

壹、研究緣起.....	3
-------------	---

貳、文獻運用及研究方法、過程及結果.....	6
------------------------	---

參、研究發現.....	12
-------------	----

肆、未來展望.....	23
-------------	----

序 言

替嬰兒取名學問大 各國規定不同 我國改名蔚為風潮

出生嬰兒的名字，對於其生長過程與自信心有極大影響，不適當或過於滑稽的名字，可能導致孩子招致霸凌或終生心理障礙(BBC,1990)。

人人愛吃的榛果醬(Nutella)不能當名字嗎？一對法國夫妻因將新生女兒取名為知名榛果醬品牌(Nutella)而引起社會各界的爭議，因此法國地方法院也以保護孩童權益，做出宣判不認可可以榛果醬而取定該名。不只是在法國，包括日本、德國、紐西蘭等多國家都有與「為嬰兒命名之相關的法令」，如：冰島則特別要求姓名的語法、性別（陰陽性）都需嚴加區分，以免混淆或對孩童造成一生不良的影響。

由於法國的「姓名登記制度」必須經過地方家事法庭的認可以及公告後，才能正式命定作為孩子的名字，因此也讓這一對法國夫妻碰了壁，因為他們將新生愛女取名為知名美國榛果醬品牌(Nutella)，而遭法院嚴厲駁回，法院建議改為(Ella)，以免孩子在生長過程中遭到歧視與不公平的身心對待。

《BBC》更嚴正指出，孩子的名字對於其生長過程及其自信心有極大影響，過於滑稽或不適當的名字，都可能可能導致孩子招致霸凌或終生心理障礙(BBC,1990)。經濟學家 Geregle・Kelakle 甚至統計 2008 年至 2013 年間之 1.5 萬名能進入牛津大學就讀之新生兒姓名，發現某些名字的孩子，如 Eleanor、Peter、Simon、Anna 等在入學新生中占相對較高的比例。因而引起世界各國政府近年來對於兒童姓名的重視程度逐年升高趨勢，更相對也使姓名之爭議案件愈來愈多。一對欲

將孩子姓名註冊為 Fraise（草莓）的法國父母，相對也同樣遭受地方法庭打回票，理由是擔心孩子會遭遇歧視或欺負。儘管將孩子取名為「草莓」在 19 世紀十分盛行，但在 21 世紀可能會成為被恥笑的對象，時空背景的遞移關係，更讓人們匪夷所思？

在冰島也有一對夫妻想替孩子取名為 Blaer，意思是流動的光，但當地政府卻認為 Blaer 這個字屬於陽性而不允許女孩使用，以致於那位初生女嬰之姓名直到 15 歲時其名字才被地方法庭所認可。事實上冰島的姓名規定很嚴格，必須使用正確語法、並區分性別以避免男女性別之混淆。因此當地地方法院就準備了一份「姓名統計要覽表」，其中就包含 1,854 個女性名字和 1,712 個男性名字，讓出生嬰兒之父母從中挑選之，若父母想取名單以外的名字，還必須獲得姓名特別委員會之許可才可登記。

另外，還有在各國的奇特規定，像是冰島人不得取名為 Carolina；而在紐西蘭則可取名為 Number 16 Bus Shelter（16 號公車亭），但不得取名為 Yeah Detroit（耶底特律）；相對於日本則不得取名為 Akuma（惡魔）；而在德國不得取名為 Matti；葡萄牙則不讓人取名為蒙娜麗莎。許許多多禁忌是因各國歷史與環境背景的粗俗認知之不同而有所顧忌。

但也有命名制度十分鬆散的國家，如：台灣、美國和中國大陸，另外像是在瑞典，小朋友可以取名為知名金屬樂團 Metallica（金屬製品）；在印度你甚至可以取名為列寧、史達林、赫魯雪夫等前蘇聯高官名字。嬰兒姓名因各國制度與環境認知不同，但我國改名蔚為風潮，更讓台灣「姓名學迷失」蒙上一層厚厚的陰影。

古時「行不改名，坐不改姓」的觀念已漸漸式微，而中華民族又是非常崇尚文字學，一筆一畫、一撇一捺皆學問，姓名學深植人心牢不可搖。為新生兒命名更是家中大事，論輩分，合八字，相五行，論斤秤兩，面面俱到。但隨著修法開放名字因「不雅」或「特殊原因」得有 2 次改名的機會，每年想方設法至戶政事務所申請改名的人數節節上升，而其改名原因也是千奇百怪，可能是因「婚姻不幸福」，也可能是「失戀」，也可能是「健康亮起紅燈」，也可能是因「年紀想有另一人生轉折」，也可能想「事業鴻圖大展」，更可能是因「算命師的一句話」，更多更多的原因不勝枚舉。本所為追根究底，成立品管圈就本所檔存戶籍資料暨運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進行 97 年至 102 年新生兒從姓之統計分析與 101 年、102 年在本轄改名者個人基本資料統計分析與改名原因之探討。茲將研究報告摘要臚陳如下：

壹、研究緣起

一、前言

在我國金融市場兩大要角--國泰集團與富邦集團，據說其取名「國泰」與「富邦」分別源自於「國泰民安」與「國家富裕邦交」之意，且發音也都是國台語同音。這是否意味公司、行號、工廠、商店取名除要好叫，還需有特別意義，才能在各行各業居領頭羊之位，進而雄霸一方？而我們每個人都有姓名，是否亦須取個吉利的姓名，令人有感的姓名，才能一帆風順，甚至大富大貴？

由於經濟的不景氣，各人運勢的不順，工作上的挫折，或對未來充滿疑慮與不安等，在加上信仰及算命師的鼓動下，無論男女老少稍遇一點滴的難處，即到處找命運師助力，期藉改名以改運。即時未能如願，但至少心靈上得到慰藉，而對未來懷抱夢想！

二、「姓」、「名」大解放背景

(一)「姓」開放？

「姓名」包含「姓」與「名」。在古代經常用封號為姓，如果被封到齊國就姓齊；被封到魏國就姓魏。人人有都姓名，但似乎只是個稱號而已。翻開日據時期戶籍簿冊，臺灣習慣上子女稱父姓，而女人婚後也一定要冠夫姓，甚至去除本家姓而使用夫姓者更是屢見不鮮，但名字卻是從一而終。光復後，民法規定：「子女從父姓。但母無兄弟，約定其子女從母姓」，足見在我國固有倫理道德束縛下仍以從父姓為主。而從「姓氏」中大都可略以知道是否為同宗之親屬關係，故姓氏是人與人之間倫常、血脈、根源傳承之重要源頭之一。如係同姓，即覺得備感親切，互道祖上何處，希得血緣一家的親密。而子女論及婚嫁娶，亦避免同姓婚姻。民國 96 年在兩性平權努力下，有了劃時代的修正，子女不再「從父姓為原則」，而是可由父母雙方共同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從母姓。民國 99 年又再修正：未約定或約定不成者，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子女已成年者，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這是父權社會主義逐漸鬆綁的序幕。

(二)「名」真的很重要嗎？

過去古人對名字似乎不怎麼重視，所以有些家長就隨便取個戶口名。在戶籍資料上常見「罔市、罔腰」之名，除外亦見「豬仔」名，為什麼取用這種名，也是令人費解。但隨著社會變遷，名字不再只是個代號而已，背後更具有深層的意涵，也許是家族傳承輩分；也許是父母對子女的期許；也許是對偉人的尊崇；更可能是追求時下流行驅勢，無所無包。時至今日，隨著姓名條例修正：名字不雅或有特殊原因者得申請改名 2 次，因而帶動蜂潮式算命與改名改運者。在報章雜誌上亦屢見某明星算命後，命中缺少了某項元素，於是乎，就在名字

加了個偏旁，爾後即星運亨通，或取用加持過之藝名、取個好筆畫等等，不久即成為 A 咖者。但僅改名就能扭轉乾坤嗎？這就是我們依據戶籍改名者異動資料研究姓名學的動機所在。

承繼以上所述，自 97 年迄今新生兒出生登記大多從父姓登記，與原姓氏結構並無相異。但開放因「名字不雅」、「特殊原因」得改名 2 次以來，改名遂蔚為風潮。

名字與人生的命運或前途是否有密切的關係呢？也許只是一個名而事業飛黃騰達的，也有本名別名一大堆而落魄得很。本研究從改名者欲改名原因探討其改名之目的為何，並就改名者之年齡、教育程度、性別分布情形與改名後是否又改為原姓名之比率做交叉分析。進而提供有興趣者或社會大眾另一個資訊來源，「運途不好跟姓名有關嗎？」、「女姓一定女姓化的名嗎？」、「不能冒犯長輩的名字嗎？」。

運用檔案資料，進而活化檔案資料，是我們的職責與任務。企盼從這一個起點，認真深入的研究，讓更多人有所得，有所獲！



貳、文獻運用及研究方法過程及結果

一、蒐集國內外姓名法規、命名習俗與禁忌

本所運用品管圈手法，積極就國內外姓名規範、研究論文、報章雜誌，從理論、改名趨勢及研究議題進行研究，相關資料與文獻以近 5 年可得予以彙整統計分析。

◆我國民法領域

民法第 1059 條是主要規定我國子女姓氏之法律。民法自 1930（民國 19）年公布以後，1059 條共歷經幾次重要的修法。為瞭解子女從姓問題的脈絡及民法 1059 條之立法歷史，以下分項說明之：

1.獨尊父姓時期

中國國民黨於 1930 年中央政治會議中，在立法主義之原則上，就親屬法之爭點，由法律組審查及會議決議，於同年 12 月 26 日制定公布，並於隔年(1931 年)5 月 5 日施行民法親屬編，其中第 1059 條規定子女之從姓部分，其內容為「子女從父姓。」第二項：「贅夫之子女從母姓。但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由此可知，1930 年初創之民法規定，嫁娶子女從父姓，不許有例外。

2.「原則從父姓、母無兄弟例外」時期

民法自 1930 年施行後，有關子女稱姓的爭議頗多，如母家香火無法延續等問題，希望修改民法相關條文以解決宗祧問題。因此，立法院乃應囿於國人子嗣觀念即使消弭無節制生育之弊害之理由，提出民法 1059 條修正案，並使贅婚與嫁娶子女從姓皆有例外規定，於民法 1059 條第 1 項「子女從父姓」下，增列：「但母無兄弟，約定其子女從母姓者，從其約定。」之但書規定。

3. 子女姓氏自由約定時期

2007 年 5 月 23 日之後，有關子女之從姓有重大變革。全文如下：

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

子女經出生登記後，於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母姓。

子女已成年者，經父母之書面同意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前二項之變更，各以一次為限。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且有事實足認子女之姓氏對其有不利之影響時，父母之一方或子女得請求法院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離婚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三、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四、父母之一方曾有或現有未盡扶養義務滿二年者。

本次修正將子女之姓氏由傳統從父姓修正為可書面約定，因子女之姓氏由傳統「從父姓」修正為依書面約定從父姓或母，本項修正對子女稱姓堪稱重大變革，從姓方式由「規定」轉變為「選擇」，父姓不再為子女從姓的唯一選擇。

4. 2010 年最新修法成果

因 2007 年民法修正案，未明文規定父母雙方對子女稱姓意見不一致時，應如何處理，在實務上恐滋生困擾，爰於 2010 年 5 月 19 日，第 1059 條再次修正。其次並修正子女成年後姓氏之變更不必得父母同意，可依意志自由決定，爰將「經父母之書面同意」刪除，但為顧及身份安定及交易安全，成年前之變更及成年後之變更，均各以一次為限。本次修正內容如下：

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未約定或約定不成者，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之。

子女經出生登記後，於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子女已成年者，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前二項之變更，各以一次為限。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之請求，為子女之利益，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離婚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三、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四、父母之一方顯有未盡保護或教養義務之情事者。

***民法 1059 條修法歷程表**

原條文	2007 年 5 月修正後條文	2010 年四月修正後條文
第一千零五十九條 子女從父姓。但母無兄弟，約定其子女從母姓者，從其約定。贅夫之子女從母姓。但約定其子女從父姓者，從其約定。	第一千零五十九條：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 子女經出生登記後，於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子女已成年者，經父母之書面同意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前二項之變更，各以一次為限。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且事實足認子女之姓氏對其有不利之影響時，父母之一方或子女得請求法院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離婚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三、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四、父母之一方曾有或現有未盡扶養義務滿二年者。	第一千零五十九條：父母於子女出生登記前，應以書面約定子女從父姓或母姓。未約定或約定不成者，於戶政事務所抽籤決定之。 子女經出生登記後，於未成年前，得由父母以書面約定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子女已成年者，得變更為父姓或母姓。 前二項之變更，各以一次為限。 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法院得依父母之一方或子女之請求，為子女之利益，宣告變更子女之姓氏為父姓或母姓： 一、父母離婚者。 二、父母之一方或雙方死亡者。 三、父母之一方或雙方生死不明滿三年者。 四、父母之一方顯有未盡保護或教養義務之情事者。

◆姓名學領域

成功是每個人都想追求之目標，其代表名譽、地位、幸福。多數民眾相信一個人的成功除了自己的努力不懈之外，一生是否順遂多少受到命運的影響；而命運則與「先天八字」及「後天良名」息息相關。所謂的「八字」即人一出生的年、月、日、時，其已無法變更，人的一生也將依循八字的排列組合，有什麼樣的八字，就會有什麼樣的人生走向。俗話說：「命中有時終須有，命中無時莫強求」。然而，人豈能被命運決定一生的作為與走向呢？也因此，姓名學因運而生。古言云：「虎死留皮，人死留名」，命名是文明的開始，宇宙萬物都有名字，名字不僅是一個人的符號而已，更是關係人的一生一世。一般人相信名字取的不好，就會出現不好的徵兆：如健康狀況不好、財運不佳、工作不順、家庭不和、意外事故頻仍等，故多數人希望透過坊間姓名算命，求得「好名」，以扭轉人生運勢。

所謂的「好名」，係依據生辰八字五行喜用與忌用，陰陽五格靈動配合，三才數理配置，五行得相生相濟，文字的形、聲、義要貫通，先天五行之不足，得以後天佳名來輔助，而獲得相得益彰之效。

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姓名不僅代表一個人的稱呼，也與人一生的妻財、子祿、健康、吉凶、人際關係等息息相關。一個好的名字將會終身受益，不好的名字則將會遺憾終身，由此可見，姓名對一個人來說是何等重要。至於“姓”如何來搭配名字，其組合造成的好與壞，則是姓名學的奧秘了。

台灣目前坊間姓名學相當熱門，派別也五花八門，讓人無所適從。就現今研究各派姓名學理論當中，坊間取姓名多半以熊式姓名學為架構，但都是各取所需單一論斷吉凶。各學各派都有其優點及

盲點，絕非誰是誰非。常見的姓名學派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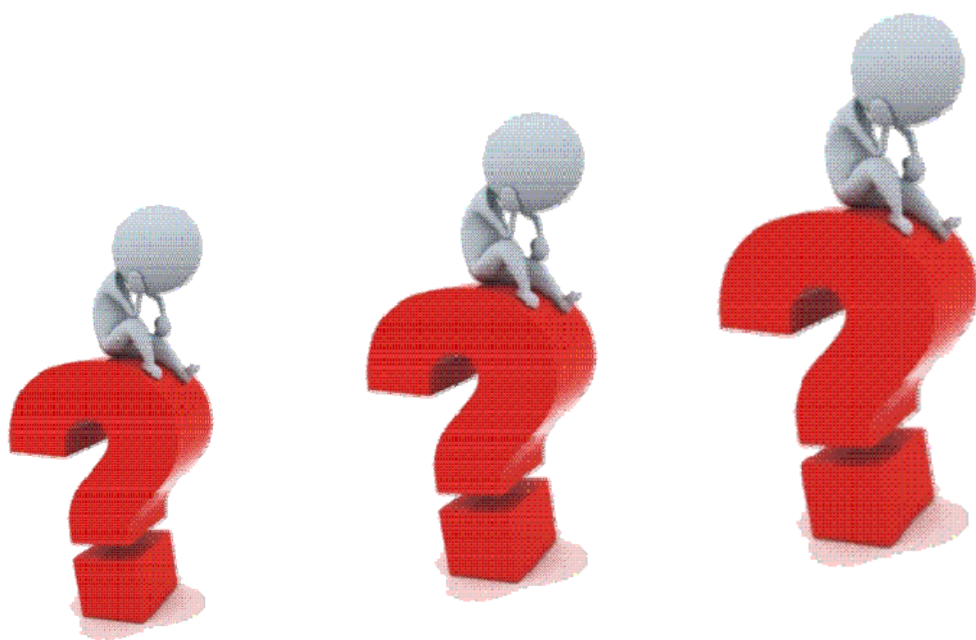
1. 熊崎式姓名學：採取三才五格的架構，雖有陰陽五行的關係，但多以筆劃數來定吉凶，五行順生為吉，五行相剋為凶。尤其以總格為最重要。
2. 生肖姓名學：同樣以三才五格為架構，雖有陰陽五行但不注重，筆劃也只作為參考。生肖的特點有如西洋占星一般，將人分為十二生肖，以每個生肖的特質來配合，偏重在字義或字型上頭，雖有配合吉凶筆劃，但陰陽五行失去其作用意義。
3. 倉頡姓名學：是把字給拆解成部首，再由部首配合其他方式來論吉凶，常以字義作為解釋，不論筆劃吉凶，全以字型字義作為論斷基礎。
4. 八字姓名學：是以個人的生辰年月日時，定五行的旺衰強弱，配合本身日主之喜用神，加上參看大運流年，來取一個符合日主的字，如命中缺火就取火字部首，或與火相關的字。八字姓名學，表面上看似精細，但其實根本不甚準確，因為八字有八字的系統，姓名學有其自己的一套系統，而非附屬於八字系統的數術。
5. 九宮姓名學：是另一套系統延伸出來的理論，同樣有三才五格的架構，但改採九星生剋，九星是一白水、二黑土、三碧木、四綠木、五黃土、六白金、七赤金、八白土、九紫火星。再將姓名走運分成，如天格運、人格運、地格運等等，若剛好處於走運的年限，是被生就是吉，被剋就是凶，看似五格關係互動，時則不然，因為其採用的理論陰陽五行分布不均，容易有模糊地帶。

◆五術漫談

文字有靈性，倉頡造字，驚天地，泣鬼神，方能從姓名中約略窺探一個人的命運、子祿、妻財、夫官等等，就像由八字、面相，推論一個人之命運，這似乎是受地心引力的關係，而產致萬物生生不息，朝暮循環不已的定律。但要從改名升即改運，並非一蹴可及，且談何容易啊！通論影響命運的因素：一命、二運、三風水、四積陰德、五讀書。故而先天命運註定已占一半，然而後天的造就亦可翻轉局勢改運。所謂三分天註定，七分靠打拼，即為推動人們努力向上的能量來源之一。風水有陰陽宅，好的陰宅，可庇廕後代子孫，但其助力有限。陽宅住在納旺氣的房舍，通風順暢，日照充足，可使人平安順利，生活不虞匱乏。積陰德多做善事，心向善，福靈心至，造福下一代。而書中自有黃金屋，多讀書，涉獵廣，助人又利己，提升本身競爭力，亦是改運勢的方法之一。

二、著手 101 年及 102 年改名者統計分析

從檔存 101 年及 102 年改名者申請書進行改名原因之探討，並運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抽絲剝繭，就改名者年齡、學歷、性別等個人基本資料逐一記點統計分析，進而得到重要研究發現。



叁、研究發現

一、國內重量級名人改名面面觀

企業界改名的例子不勝枚舉，其中最奇特以精英總經理蔣東濬莫屬。他改了兩次，不只名字改了，連姓都換了，從最早的「楊」國明變成「蔣」國明（東濬）。據了解，蔣東濬最早的本名是「楊國明」。

他赴大陸投資後，曾回老家尋根，決定從母姓，把「楊」國明改為「蔣」國明。改名似乎也改運了，原屬「低價股」的精英電腦搭上直升機，業績與股價齊飆，當時精英儼然是二線主機板「股王」，蔣國明名號立即紅遍台海兩岸。不過，精英高股價光環快速消退，蔣國明出人意表地決定讓出部分經營決策權，引進寶成集團入主精英，讓市場驚嘆「奇招」。爾後他又一次改名成了「蔣東濬」。後來鬧過幾次沸沸揚揚桃色新聞，但很快風平浪靜。目前傾心佛法、改吃全素，行事風格由高調轉為沈潛。

另一則更是令人嘖嘖稱奇。原來，東森集團董事長王令麟篤信姓名學，也很尊重命理師在姓名學上的專業。民國九十二年，東森集團幾個副總級以上幹部接獲老闆指令，「希望去給命理師看一下、算一算」並突然換了名字，包括名模洪曉蕾老公王世鈞（本名王親雄）、馬詠睿（本名馬詠仁）。當年就是在命理師的「建議」下，換了名字。但也有不換的，比如執行副總嚴智徑，他也是在命理師的建議下不改名。

改名到底對事業有沒有幫助？目前雖然沒有定論，但對於高薪族群的重要幹部來東森一票主管換名字，老實說，老闆深信不疑的姓名學，當然是職場上的重要依循標準。以馬詠仁為例，他原本是東森新聞事業部副總，但改名為馬詠睿後，現在已經是中天電視董事長。而現任東森購物總經理宋湘嵐也把本名「湘珠」改名為「湘嵐」，期東

森跨足電視購物市場順利，結果東森購物業績在業界一路領先，傲視群倫。

其次，英業達董事長葉國一有另一個較不為人知的名字「葉益位」，他解釋「胃」不太好，才另取「益位（胃）」別號，希望身體健康。不過並未正式改名，只有較親近的朋友私下稱他「益位」，名片上加印「葉益位」別稱。

而行政院前主計長韋伯韜原名韋端，由於「韋端」與「尾端」同音，據說，據聞韋伯韜上（下）班途中聽路況廣播：「…車流量大，南京東路『尾端』開始塞車…」常覺得刺耳。離開公職後，即予改名，一償多年宿願，還通告諸親友「我改名了」。

二、家族改名蝴蝶效應

全家改名不稀奇，但家族成員不約而同改名就比較少見。民國95年在台南市勝利之聲廣播電台上班的涂沛宸一家三口改名，哥哥和姊姊也全家改名，親戚忙著記他們的新名字。據說，涂沛宸的姊姊鄰居全家改名，姊姊覺得好奇，便與父親到鳳山拜訪姓名學老師，沒想到素昧平生的老師對他家「瞭若指掌」。父親佩服之餘，鼓勵他們兄弟姊妹全家都改名，姊姊涂惠珍改為涂茵茜，一個女兒也改名。先前叫涂文彬的涂沛宸也改了名，而且一家三口全換了名字。

三、奇葩名字真有意思

- ◆劉家儀 鄧依琪 一起念就是 六加一等於七。
- ◆姓名孔龍，妹妹取名孔雀，不知他們爸媽怎樣？
- ◆雙胞胎，謝天、謝地，這挺不錯的！
- ◆歐元，不知有沒有美元的妹妹？
- ◆朱義青，常被叫豬一群！
- ◆三胞胎，鞏平，鞏正，鞏開，好民主的家庭。

四、參考內政部戶政司人口統計公開資料，相關文獻資料如下

◆姓氏數量

截至 103 年 6 月 30 日全國總人口數為 2,339 萬 2,044 人，男性 1,168 萬 5,483 人、女性 1,170 萬 6,561 人，姓氏數量共達 1,510 姓，包括單姓 1,396 姓，複姓 114 姓，人數為 2 萬 7,253 人，其中含括「罕見姓氏」、「姓氏未符我國國民使用習慣者」、「原住民傳統姓名」及「無法辨識字」等共 3,489 人。

◆全國十大姓

第一名為陳（超過 260 萬人），再來依序為林（超過 194 萬人）、黃（超過 141 萬人）、張（超過 123 萬人）、李（超過 120 萬人）、王（超過 96 萬人）、吳（超過 94 萬人）、劉（超過 73 萬人）、蔡（超過 68 萬人）、楊（超過 62 萬人），以上均為單姓。前十大姓人口數佔總人口數 52.77%。

◆全國前十大常見名字

男性依序為家豪、志明、俊傑、建宏、俊宏、志偉、志豪、文雄、金龍、正雄。女性依序為淑芬、淑惠、美玲、雅婷、美惠、麗華、淑娟、淑貞、怡君、淑華。

◆熱門的姓名

男性為「承恩」、「承翰」、「品睿」。

女性為「羽彤」、「禹彤」、「語彤」、「詠晴」、「子晴」。

◆全國前十大同姓同名

男性：陳冠宇、陳建宏、張家豪、陳俊宏、林建宏、陳冠廷、

陳柏翰、陳信宏、林俊宏、陳彥廷。

女性：陳怡君、林怡君、陳淑芬、張雅婷、陳美玲、陳怡如、
陳美惠、陳淑惠、林淑惠、陳淑貞。

◆夫妻同姓、名：

全國夫妻同姓總對數為 17 萬 4,350 對（不含冠配偶姓，但包括日據時期結婚去原姓變更為夫姓）；夫妻不同姓，但是同名字總對數為 36 對，其中名字為「春枝」、「文華」者各 2 對；全國只有 1 對夫妻同姓名。

五、本所戶籍資料運用及統計分析

（一）資料範圍

本次分析，藉由姓名圈同仁以人工輔以電腦化系統調查方式進行，目的在於探討新生而從姓比率及改名者之年齡、教育程度、性別分布情形與改名後是否又改為原姓名之比率。

本小組以戶役政電腦查詢本所 96 年 11 月至 102 年 12 月新生兒出生數及 101 及 102 年改名人數，調查內容因應研究目的，其內容主要分為兩個部份，茲分述如下：

第一部份：

第一部分為本所辦理 96 年 11 月至 102 年 12 月出生登記時新生兒從姓資料，包括從父姓、從母姓之人數。

第二部份：

第二部份為本所 101 及 102 年因名字不雅或特殊原因而改名者之基本資料，包括性別、年齡、教育程度等三項；及改名者係為第一次改名或第二次改名，第二次改名是否又改回原名。

（二）抽樣設計

本研究以調查方式並採「立意抽樣法」來選取樣本；所謂立意抽樣係有目的性來選擇樣本單位。抽樣對象為 101 年級 102 年所有到蘆竹戶政事務所辦理新生兒出生登記及姓名變更登記之民眾。

本次調查是由戶政人員以保密方式調查受測者之相關資料。

（三）統計分析方法

本研究乃根據研究目的進行檢測，所使用的統計方法如下：

1. 敘述性統計分析

以次數分配、百分比、平均數等描述樣本基本資料的分配情形。

2. 交叉分析

經由基本資料之差異，針對特定的問題進行交叉分析，從中了解其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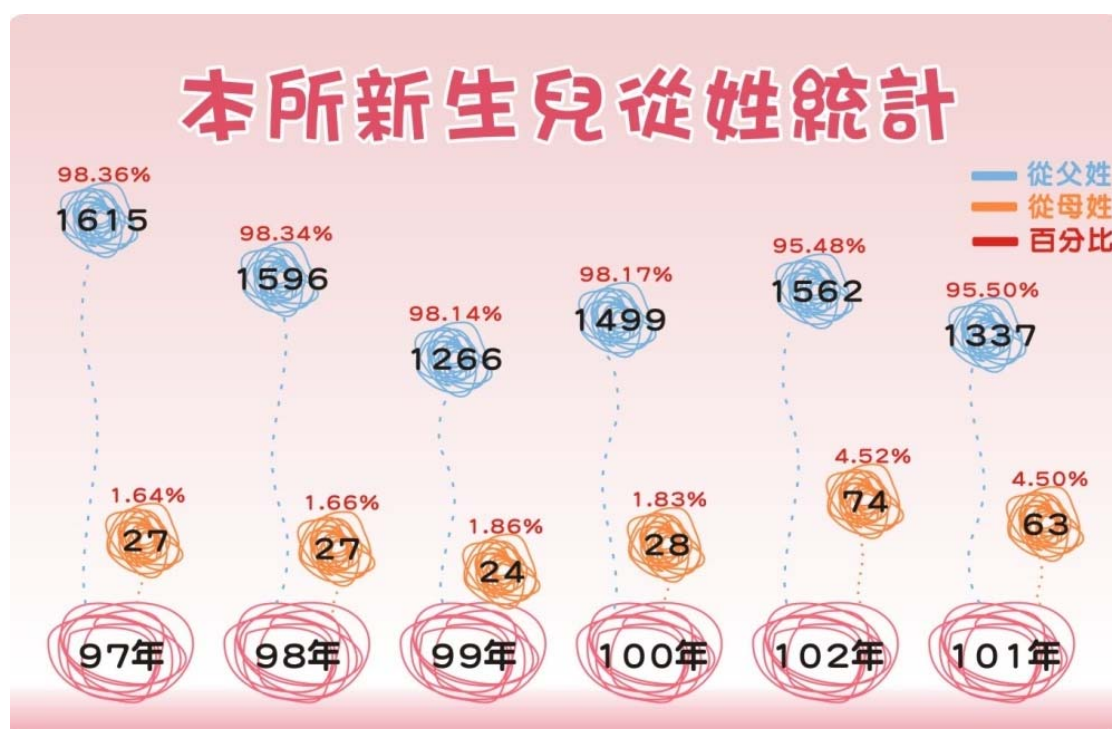
（四）結果統計

1. 新生兒子女從姓結果統計

依下列圖表顯示，96 年 11 月至 102 年 12 月本所新生兒從父姓佔 97%，從母姓僅佔 3%。可見法律上「姓」雖已解放，但深植人心的父權傳統觀念並未與時俱進。

分類	從父姓	從母姓	總計
人數	8,875	243	9,118
百分比	97%	3%	100%

年度	從父姓	從母姓	總計	從母姓之比例	從父姓之比例
97 年	1,615	27	1,642	1.64%	98.36%
98 年	1,596	27	1,623	1.66%	98.34%
99 年	1,266	24	1,290	1.86%	98.14%
100 年	1,499	28	1,527	1.83%	98.17%
101 年	1,562	74	1,636	4.52%	95.48%
102 年	1,337	63	1,400	4.50%	95.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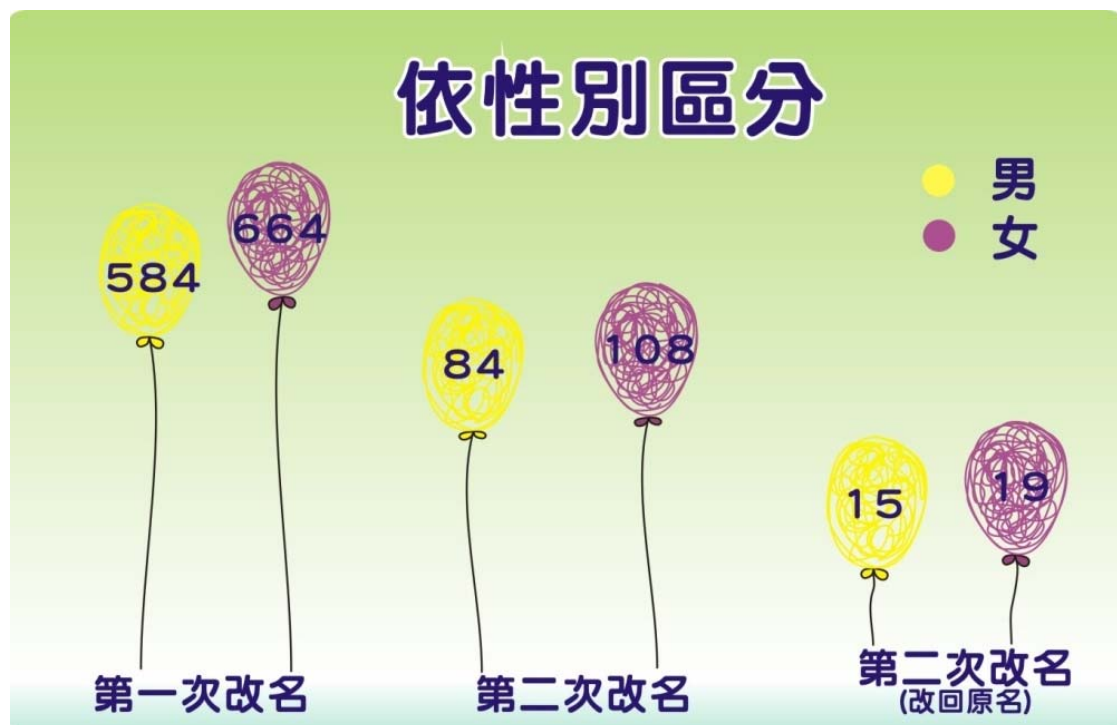


2. 改名結果統計

第一部分 受測者性別統計資料

依下列圖表顯示，101 年~102 年改名者女性佔 54%，而男性佔 46%，此數據呈現男、女性在姓名學迷思之認知無明顯差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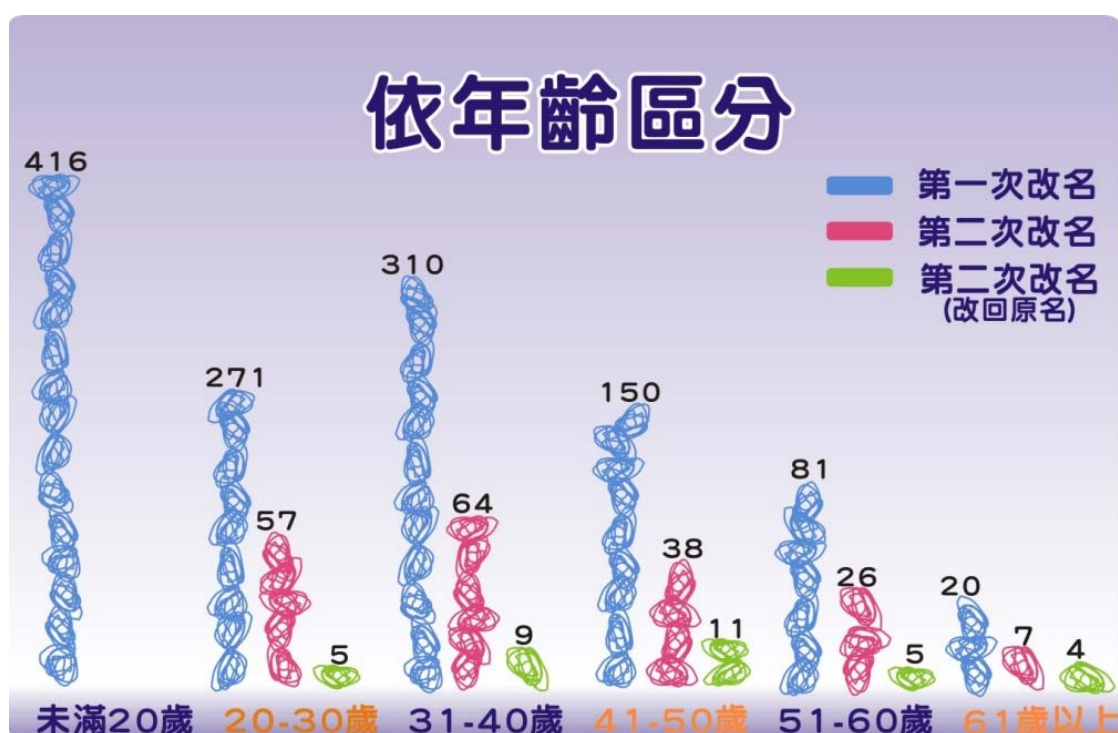
改名次數	男	女	總計
第一次改名	584	664	1,248
第二次改名	84	108	192
第二次改名(改回原名)	15	19	34
總計	683	791	1,474
百分比	46%	54%	100%



第二部分 受測者年齡統計資料

依下列圖表顯示，改名者人數以未滿 20 歲最多，約佔 28.22%，61 歲以上改名者人數最少，約佔 2.10%。其中未滿 20 歲者因法規限制，不得於 20 歲以前改名 2 次，故第二次改名人數為 0。由此結果顯示台灣的父母對報戶口時之子女姓名不甚滿意，或期望子女在未來有良好的發展，而期待透過改名的方式求得好運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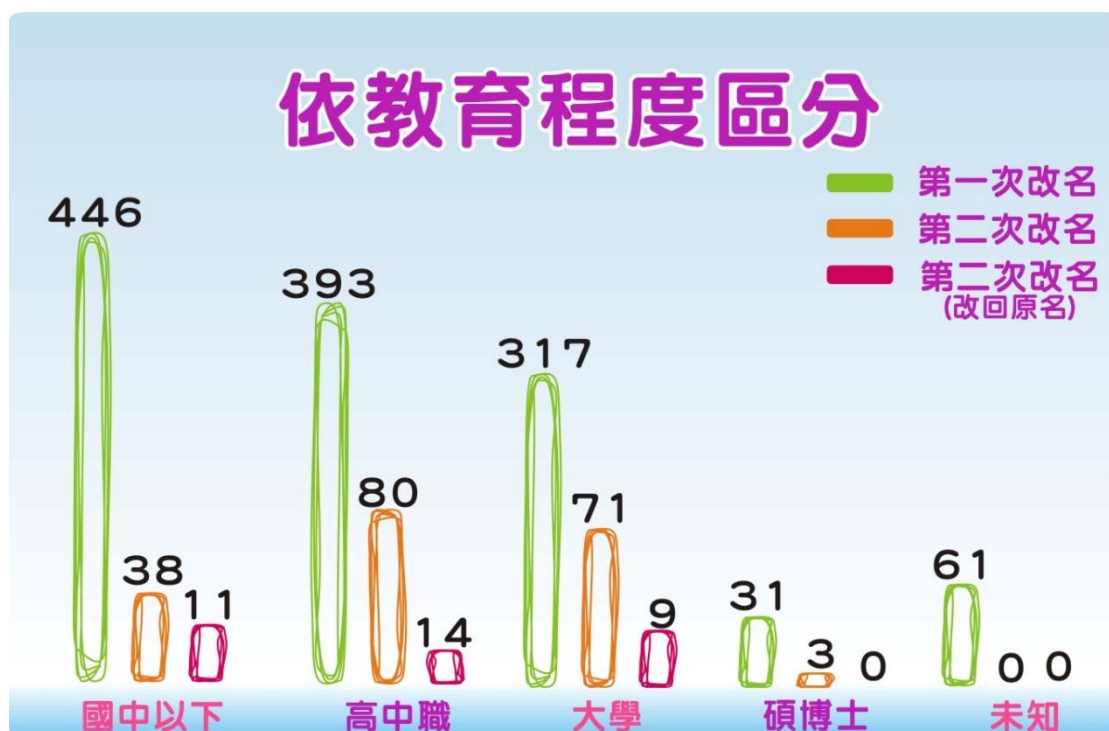
年齡	未滿 20 歲	20 歲 ~30 歲	31 歲 ~40 歲	41 歲 ~50 歲	51 歲 ~60 歲	61 歲 以上	總計
第一次改名	416	271	310	150	81	20	1,248
第二次改名	0	57	64	38	26	7	192
第二次改名 (改回原名)	0	5	9	11	5	4	34
總計	416	333	383	199	112	31	1,474
百分比	28.22%	22.6%	26%	13.50%	7.60%	2.10%	100%



第三部分 受測者教育程度資料

依下列統計圖表顯示，改名者之學歷分佈多為國中以下、高中職及大專，而碩博士僅占 2.3%，顯示擁有碩博士高學歷者改名比例不高，對於姓名學之迷信程度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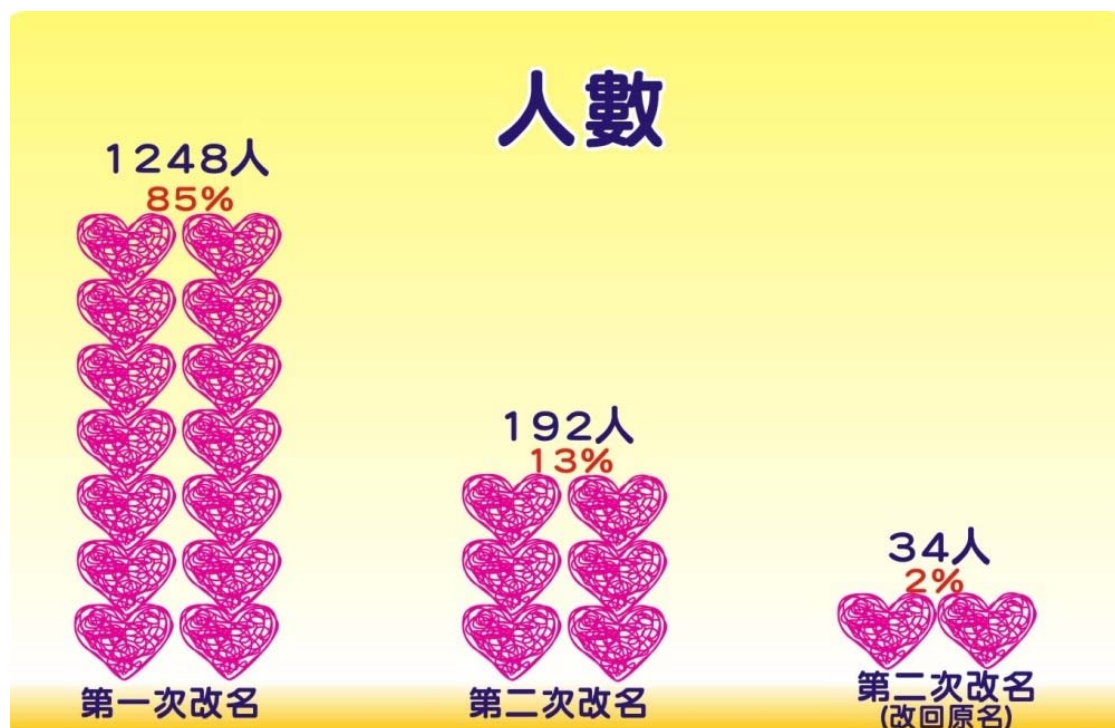
教育程度	國中以下	高中職	大專	碩博士	未知	總計
第一次改名	446	393	317	31	61	1,248
第二次改名	38	80	71	3	0	192
第二次改名 (改回原名)	11	14	9	0	0	34
總計	495	487	397	34	61	1,474
百分比	33.58%	33.03%	26.93%	2.30%	4.13%	100%



第四部分 綜合分析

◆依下列圖表顯示，本所統計 101~102 年改名者屬於第二次改名的人數計有 226 人，其中第二次改名者為另改新名計 192 人，比例高達 85%，第二次改名者又改回原名者為 34 人，比例約佔 15%，此結果顯示改名後又改為原姓名之比例並不高。

分類	人數	百分比
第二次改名	192	85%
第二次改名(改回原名)	34	15%
總計	226	100%



- ◆為實現性別平權原則，及基於姓氏為人格權之一部分，與身分安定暨家族制度的延續，自 96 年 5 月修正開放姓氏之約定選擇權，本所研究 96 年至 102 年出生登記姓氏之約定，在 9,118 未新生兒中從母姓者由 96 年 1.64%至 102 年遞升為 4.5%，上升約 3%，雖數字成長率緩慢，但在兩性平等的推動上已略見成效，是值得可賀的！
- ◆其次，以性別研究改名次數，發現在 1,248 位改名者中，女性占了 664 位多於男性 80 位。是否意謂女性較易受感情、社會、家庭、職場、婚姻等因素影響，認為改名可平復一切的不安與遭遇，進而追求美麗幸福的人生，令人深思！
- ◆再者，就年齡層的研究成果，其中以未滿 20 歲的未成人獨占熬頭，占第一次改名總人數 1,248 位的 33%。實務上常見父母親因 1-3 歲的嬰兒因半夜吵鬧不安，希藉改名安撫小孩心境並改變其格局而平安順利長大；另一件國高中時期，適值青少年叛逆階段，父母親求好心切，期藉改名而導正青少年行為舉止與人格發展。
- ◆另外，以學歷分析研究，國高中職改名人數高達 66%以上，足可驗證上述之青少年時期父母親之用心良苦。
- ◆最後，再從第二次 192 位改名者中，有超過 2 成的民眾又改回原名。綜上所述，改名是否真能扭轉乾坤，進而改變一生的命運，恐因人而異，「信不信由您！」



肆、未來展望

當前人類科技越發達，心靈反而越空虛；知識越文明，苦惱反而越增多；物質越享受，精神反而越麻木；教育越普及，道德反而越沉淪。追根究底系受到自私、功利與現實潮流所影響，亦即是形成世風日下人心不古的主因，乃有勸人戒惡孝親之舉。人一生的成敗榮枯與禍福吉凶，除涉及累世因緣業力，亦關係到修身養性與行功立德，因此想改變人生，除仰求天地神佛外，最重要的是要求自己，才能突破現狀與主宰命運。

古時-「行不改名、坐不改姓」。但現代改名可說是流行的產物。雖說改名不一定可以改運，但時濟不運的人卻寧可信其有。但改名之後，機運仍未見改善，或更差。故而除改名之外，仍須配合本身的心念、身體狀況、居住環境、人際關係等搭配，方能相得益彰，切勿迷信改名之後即能大富大貴。但要導正社會風氣，並非一朝一夕及可成功，仍須從學校教育、家庭教育從根引導，進而潛移默化。

我國文字起源歷史悠久，隨著時代變遷，部分文字之字形與字體有異，造成同一家族成員，姓氏書寫略有不同，例如溫、𤇖；黃、𤇖；龐、𡩇等等，造成實務上困擾，諸如繼承之認定。為保障當事人權益，期在未違反公序良俗及社會秩序安全考量，尊重當事人意願，得選擇姓氏之寫法，兼顧情理法。中國文字之字形字義學問相當深奧，難以面面俱到，除非真的非常不雅，不要因想改運而改名。畢竟萬命皆由心造，從「心」做起，才是王道。

「姓名學迷思」隨個人因緣與感受而取捨，世人人皆知的道理。希望閱讀者能修身養性、行善進德、增福延壽、興家旺業；亦希望您的「姓名」能成為您：為人處世的座右銘、勵志開悟的光明燈、改變命運的指南針、邁向成功的墊腳石。世人有追求幸福的權利，也有趨

吉避凶的本能，更確信人間充滿著希望與願景，凡能懷抱赤子之心，勇於體驗人生與追求理想，便能成為命運的主人，與成為心靈的統帥。

本「姓名學迷思之研究」雖辭短卻義廣，雖言簡確理明，且有益世道人心。欲治心治身，理不必太多，知不必太雜，且能聽一句有益的話，勝讀千句無用之語，一言可以助人解脫與醒悟，貴在心領神會，與身體力行。但願本「姓名學迷失之研究」能對每個人的事業成功與幸福人生有所幫助，更希望它能成為您生活中的良師益友。



「姓名學迷思之研究」從主題發想、設計製作乃至於呈現佈展，皆由本所品管圈研究小組腦力激盪所成就，希望提供有興趣者參考。

「姓名學」是否果真能帶來「財富」、「權勢」或「改運」？值得深思！

2015

國門之都-蘆竹戶政創新精緻服務品質涵養

評核項目	評核指標	What we should do	What we can do	What we have done
優質便民服務	服務流程	1. 服務流程便捷性 2. 服務流程透明度	1. 全功能五大類服務，快易辦 2. 本地、異地，任您方便，隨您辦 3. 瘦"申"減"紙"，e定行，輕鬆辦 4. 查詢管道多元，一點就通 5. 資訊流程透明，一目了然 6. 主動回應積極，萬無一失	1. 提供面面俱到(到宅、到校、到機關、到醫院)的服務。 2. 透過使用各項電子開門系統，民眾免附相關證明文件。 3. 提供現場、電話、傳真、網路多元查詢案件進度，流程透明公開。
	機關形象及顧客關係	1. 機關形象 2. 顧客滿意情形	1. 洽公環境合乎人性設計 2. 內、外訓練提昇電話禮儀 3. 施政宣導管道多元 4. 多元管道進行滿意度調查 5. 蒐集民意，瞭解內外部需求 6. 客訴案件妥適處理	1. 仿企業精神經營理念，晨間播放心靈音樂，舉行開工禮賓，有禮接待每一天每一位顧客。 2. 實施新移歸化一把罩，主動關懷，讓她(他)們看見未來新世力。 3. 舉行定期及不定期滿意度調查，平均滿意度達95%以上。
資訊網路服務	資訊提供及檢索服務	1. 資訊公開適切性與內容有效性 2. 資訊檢索完整性與便捷性	1. 資訊公開正確性 2. 集體創作，出版成就 3. E化服務	1. 全國首創運用Line受理國民身分證請領，反應熱烈，詢問度逾700人，成功申請者達347人次。 2. 集體創作出版品達30本以上，全縣第一。
	線上服務及電子參與	1. 線上服務量能擴展性 2. 電子參與多樣性	4. 多種線上服務項目 5. Line上你創新機制 6. 粉絲專頁線上互動	3. 首創超商ibon申請戶籍謄本與戶口名簿。 4. 首創以電子票證悠遊行繳納規費貼心方便。
創新 加值 服務	創新服務情形	1. 有價值的創新服務 2. 創新服務標竿學習效益 3. 組織內部創新機制及運作情形	1. 「SPARK」火花有感服務 2. 跨域標竿學習、積極創新 3. 金檔殊榮，獎耀蘆竹 4. 「P、D、C、A、B」腦力激盪 5. 成立品管圈工作圈集思廣益	1. 與離島金門、馬祖、澎湖跨機關合作，受益民眾逾千人。 2. 率先啟動提前晨間7時30分服務及週六延時上班，深獲好評。 3. 推動品管圈活動，善用戶籍資料進行姓名學迷思輔正之研究。

資料來源：桃園市蘆竹區戶政事務所歸納員工基礎作為製表。104.01

- 國門首善之都
 - 世界同步接軌
 - 真感情心價值
 - 創新精緻服務
- + 品質躍升
- + 民眾有感

= 幸福喜羊羊